

附件：

凤庆县基本殡葬服务项目收费标准

序号	服务项目	服务内容	计价单位	收费标准	备注
一	遗体火化费				
1	平板炉火化费	包括提供抬尸进炉、火化、拣灰装盒、向丧属提供免费的休息场所或设施等服务。	元/具	360	12岁以下儿童遗体火化费减半收费
2	欧亚5000型		元/具	700	
二	运尸费收费标准				遗体收敛三楼及以上,每增加一层加收10元,电梯运送不得收取楼层搬运费,一、二楼不收费。
1	普通型殡仪车(购置及改装费用10万元及以下)	包括提供消毒、遗体收敛、抬尸和将遗体运至殡仪馆等服务。(丧属搭乘运尸车不得再收取任何费用)	元/具	150	超出20公里以上的每增加1公里加收2.50元
2	中档轿车型殡仪车(购置及改装费在10万元至20万元)		元/具	360	超出20公里的每增加1公里加收3.00元
3	高档轿车型殡仪车(购置及改装费在20万元以上)		元/具	560	超出20公里的每增加1公里加收4.00元
4	长途运载尸体往返里程200公里以上的		元/具	协商	由双方协商确定
三	遗体存放	提供遗体冷藏存放服务	元/具/小时	7	不足1小时按1小时计收
四	骨灰寄存费	室内寄存(含骨灰寄存证)	元/盒/月	10	首次寄存不超过15天(含15天)的,免费寄存。